

最新书香味读后感(汇总10篇)

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，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书香味读后感篇一

张之路是一位著名的童话作家，也是一位非常优秀的小说作家。

这本小说的主人公是一对父子，父亲是汤百年是位教师，他热爱教书这个职业。但商品经济的大潮涌入小镇后，他却失去了教师的机会。

于是，贫困的他，不得不尽办法谋生。他先是开了一家书店，但等待他的却是书倒闭。

到后来，在儿子汤小军的启发下，他做了一个自动擦鞋机，生意十分之好，但却遭到了同行的嫉妒。同行鞋匠“小江苏”发现了其中的秘密，原来是汤小年多。躲在机器里给顾客擦鞋。

于是，江小苏叫工商管一理一员来管理汤百年。

到最后，汤小年变成了一只小蜜蜂飞去了！

作者的想象真丰富！我也要写的出好文章。

高尔基曾经说过：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。是啊！只要我们拥有书，读懂书，你就会是一个充满智慧的人。

我读过一本书，它就是伴随了我一百个日夜夜的《成长的

书香》。

这是一本童话书。里面的童话很有趣，多姿多彩，让人爱不释手。

记得有一篇是这样的：有两个糖巫婆都说自己的本领比对方高，于是就打了起来，最后她们俩个谁也没有赢。她们也打累了，就不知不觉的睡着了，她们俩都梦见了一个人孤单的站在那，没有人陪伴。心里很难受。她们醒来后都对对方表达了自己的心声，她们又成了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

我读了这则童话深有感触，我想一想平常，我就有些惭愧了。以前，如果我给谁吵了架，我会依依不让，即使她想我道歉，我也要把自己的思想说出来，才肯原谅。可我在想想这篇童话，两个巫婆都打起来了，最后还能互相反悔。我决定，我以后一定要与同学们和睦相处，做一个人见人爱的好孩子。

书中自有颜如玉，书中自有黄金屋，让我们与书做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吧！~

在暑假的前几十天里，我看了几本叫【成长的书香】的书。这两本书里，有许多故事，有的悲伤，有的快乐，但是我最受感动的是【阿不的故事】。

阿不是一个固执的男孩。有一天，他用钱买了一根火腿，吃到一半时，看到有一只流浪狗跟着他，他就把手中的火腿给了它。几天后，阿不病了，流浪狗过来就看他，阿不就放了他进来，之后又跟着那只流浪狗出去了。阿布看到那只流浪狗的家竟然在一堆脏兮兮的垃圾里面。便把垃圾堆弄了一个大坑，自己也钻了进去，和流浪狗睡了一夜，第二天，流浪狗死了。同时，阿不用自己的血液换来棉被，给狗盖被子。用自己的金发换来米粒，去喂可怜的小鸟。一天，那些被阿不救过的小动物们来看阿不，可开窗的是他爷爷，他说：“我孙子比我先走了。”他眼睛里含着泪花。看到这，

我的眼睛里也含着泪花。

书香味读后感篇二

《成长的书香（科幻卷1）》是一本汇集了一批科幻作家的科幻文学佳作，这本书还从不同角度上写述了科学的内涵，思考了科学与人类的关系，表现了社会文明进步给人类带来的种种问题，给读者们展现了未来世界的全新面貌和幻想世界的离奇美感。

比如里面有一篇科幻小说，讲述了主人公丁奇厌倦写作业，真想去一个永远不用写作业的地方，没想到，他的梦想成真了。他的玩具个个都动起来，而且说起了话，更神奇的是玩具们带领他去了玩具反斗城，这里就是玩具的城市，这里把玩玩具当成学习，学校就是游乐场。可想而知，丁奇在这里如鱼得水，玩得很过瘾，他很快就成为了这里最出色的学生。

可是，丁奇在玩具反斗城的同伴丁丁却一点儿也不喜欢这种生活，丁丁厌倦了整天玩玩具当学习的生活，他觉得读书才好玩，图书馆才是让丁丁流连忘返的地方。面对朋友的'选择，丁奇一开始觉得很疑惑，不过到了最后才明白了一个道理——只有安排好学习和欢乐地的关系，才能既不被学习所难倒，也不会被游戏所迷惑，才会在学习中和玩耍中找到乐趣。

你看，这篇小说多有趣啊！而且还可以告诉读者们一个道理，在欢乐之中学习、看书才是最有趣的。

书香味读后感篇三

一粒碧绿可爱的小种子；一次考验动物们毅力的寻宝活动；一个心地善良的偷梦妖精，还有一株会唱歌的音乐树……它们都住在一本名叫：《成长的书香》的童话书里。

我怀着好奇的心情，读完了这本书，它讲述了许多许多大作家写的童话故事。是啊！在童话世界里，天是那么蓝，水是那么清，人是那么自由！这里的一切都是那么清新、自然。难怪它让我如此痴迷，让我读了一遍又一遍，百看不厌。

我最喜欢这本书中的《提拖提拖小红鞋》：小胖不小心把一只小红鞋弄丢了，那只小鞋子很伤心，决定去寻找它的好伙伴：另一只小红鞋。在路上它遇到了好心的老爷爷、小老鼠、小花猫、小巴狗、上学的哥哥姐姐小娃娃，还有上班的叔叔阿姨们……帮助了它，最后他们终于找到了另一只小红鞋。

读到这里我认为两只小红鞋非常团结，当然也少不了好心人们的帮助。我一定要学习小红鞋的这种精神，与同学们团结、互助、友好！我也相信两只小红鞋现在一定过着十分快乐的生活。

童话让我快乐，我爱《成长的书香》！

书香味读后感篇四

在暑假的前几十天里，我看了几本叫《成长的书香》的书。这两本书里，有许多故事，有的悲伤，有的快乐，但是我最受感动的是《阿不的故事》。

阿不是一个固执的男孩。有一天，他用钱买了一根火腿，吃到一半时，看到有一只流浪狗跟着他，他就把手中的火腿给了它。几天后，阿不病了，流浪狗过来就看他，阿不就放了他进来，之后又跟着那只流浪狗出去了。阿布看到那只流浪狗的家竟然在一堆脏兮兮的垃圾里面。便把垃圾堆弄了一个大坑，自己也钻了进去，和流浪狗睡了一夜，第二天，流浪狗死了。同时，阿不用自己的血液换来棉被，给狗盖被子。用自己的金发换来米粒，去喂可怜的小鸟。一天，那些被阿不救过的小动物们来看阿不，可开窗的是他爷爷，他说：“我孙子比我先走了。”他眼睛里含着泪花。看到这，

我的眼睛里也含着泪花。

书香味读后感篇五

一粒碧绿可爱的小种子；一次考验动物们毅力的寻宝活动；一个心地善良的偷梦妖精，还有一株会唱歌的音乐树……它们都住在一本名叫：《成长的书香》的童话书里。

我怀着好奇的心情，读完了这本书，它讲述了许多许多大作家写的童话故事。是啊！在童话世界里，天是那么蓝，水是那么清，人是那么自由！这里的一切都是那么清新、自然。难怪它让我如此痴迷，让我读了一遍又一遍，百看不厌。

我最喜欢这本书中的《提拖提拖小红鞋》：小胖不小心把一只小红鞋弄丢了，那只小鞋子很伤心，决定去寻找它的好伙伴：另一只小红鞋。在路上它遇到了好心的老爷爷、小老鼠、小花猫、小巴狗、上学的哥哥姐姐小娃娃，还有上班的叔叔阿姨们……帮助了它，最后他们终于找到了另一只小红鞋。

读到这里我认为两只小红鞋非常团结，当然也少不了好心人们的帮助。我一定要学习小红鞋的这种精神，与同学们团结、互助、友好！我也相信两只小红鞋现在一定过着十分快乐的生活。

童话让我快乐，我爱《成长的书香》！

书香味读后感篇六

假期里，我读了《成长的书香》这本书，书里有二十多个故事，有的让我伤心，有的让人兴奋，还有的让我颇有感悟，真的是让我受益匪浅。

在众多故事中，我感触最深的要数《雀妈妈和它的孩子》这篇文章，它让我感受到了浓浓的母爱。文章讲了“我”小的

时候很爱养鸟，经常和小伙伴一起去捉家雀，抓回家去用蚂蚱肉去喂，可是每次小鸟都是打不起精神，总是没几天就伸腿死了。但有一次，那料想不到的结局却给我“我”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。

那天和往常一样，“我”把捉来的一只小家雀装进笼子，那老的就不停地在笼子周围徘徊。“我”于是把笼子移到窗子的一端，用细麻绳拴住笼门，等待时机。老麻雀按捺不住，终于以一种“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”的精神冲进了笼子，我立即将笼门关上，高兴极了。可是第二天早上，我却看到了悲惨又感人的一幕。笼子坏了；小家雀不见了；老家雀死了，嘴角、爪子、头顶上都沾着血。不难想象，在夜里，老家雀怎样拼命撞击笼子，为了孩子能活下去，它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。

“我”从此再不捉小鸟来养了。

读后，我特别感动，我想到全天下的父母，不都是为了自己的孩子他们愿意付出一切，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！父母的爱是最伟大的爱。我们要懂得感恩，孝顺父母，让他们感到欣慰。

书香味读后感篇七

与书结缘，是在儿时的枕边。妈妈每晚都给我讲故事，在那短短的十几分钟里，我仿佛穿越到了童话世界：为白雪公主的美丽而羡慕；为王后的恶毒恶毒而愤慨；为美人鱼凄惨的结局而同情。在妈妈的童话故事中，我学会了分辨最基本的善与恶，美与丑，也第一次深深爱上了阅读。

世界名著让我陶醉

上小学后，识得字越来越多，我也越来越不甘于那小小的童话世界，自己开始尝试着读一些世界名著，它们教会我许多

做人的道理，如：《爱的教育》使我懂得如何用爱来理解人们，包容人们；《鲁滨孙漂流记》教会我坚强、冷静地去面对挫折；《秘密花园》交给我怎样与人相处，等等。这些道理在扣人心弦的情节中，已经潜移默化地深深地印进了我的心里，令我深深陶醉其中。

国学经典令我振奋

上初中以来，随着阅读能力、理解能力和欣赏能力等综合知识水平的提高，我又喜欢上了经典国学，在经典国学的熏陶下，我领略到梅花“零落成泥碾作尘，只有香如故”的坚贞；感受到兰花“无人亦自芳”的清雅孤傲；想象出竹子“咬定青山不放松，立根原在破岩中”的坚定信念；更能体味到菊花“宁可枝头抱香死，何曾吹落北风中”的高尚气节！

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当我为所取得的成绩洋洋自得时，书会教给我谦虚谨慎戒骄戒躁，以平和的心态挑战下一次风浪；当我遭遇挫折而退缩时，书会教给我战胜困难的宝贵经验，迈过人生路上的荆棘坎坷，迎接胜利之光的微笑.....

书香，使我充实；书香，让我陶醉；书香，令我振奋；书香，伴我一路成长！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书香味读后感篇八

你闻到书香了吗？你听到朗朗的读书声了吗？你看到那热火朝天的图书义卖活动了吗？这就是我们的校园，我们的书香校园，我们学校的“读书日”。

我们学校读书日这天的`活动特别丰富，有评选读书之星、诗朗诵、图书义卖、募捐……

评选读书之星就是从每班选出两位读书之星，接着由学校对评选出来的读书之星进行颁奖。

诗朗诵是给我象最深的一个活动，因为每个年级朗诵的内容各不相同，给人的感觉也是不同的，比如一年级给人的感觉是可爱的，二年级是活泼的，三年级是动听的，四年级是欢快的，五年级是磅礴的，六年级是深沉的。我重点说说我们五年级吧，为什么说我们五年级给人的感觉是气势磅礴呢？是因为五年级朗诵的是我们伟大领袖毛爷爷的五首诗，有西江月·井冈山，清平月·六盘山，菩萨蛮·大柏地，沁园春·长沙和沁园春·雪。而我们五年级的四位领诵很有感情，将五首诗所描绘的场面向听者表现了出来，他的大部分词描写的都是磅礴的场面，所以我们的朗诵给人的整体感觉就是磅礴的了。

我除了诗朗诵，还参加了图书义卖，我是我们班的图书义卖员，朗诵结束后，我就来到了我们班的图书义卖角开始了我的工作，义卖场里全是讨价还价的声音：“7元行不行？这本书都旧了，看这儿破了。”“阿姨，真不行，这虽然是旧书，但也不亏，这到外面……”“3元，行不？”“算了，给你吧。”……我呢，本想趁着义卖买几本便宜的好书，结果光顾着卖书了，把买书的事忘得干干净净，直到义卖结束，才想起

来没买一本书。

“读书是我生命中最大的快乐！”让书照耀着我们成长的每一天；让书，温暖着我们的心田。

书香味读后感篇九

高尔基曾经说过：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。是啊！只要我们拥有书，读懂书，你就会是一个充满智慧的人。

我读过一本书，《成长的书香》。这是一本童话书。里面的童话很有趣，多姿多彩，让我爱不释手。

记得有一篇是这样的：有两个糖巫婆都说自己的本领比对方高，于是就打了起来，最后她们俩个谁也没有赢。她们也打累了，就不知不觉的睡着了，她们俩都梦见了一个人孤单的站在那，没有人陪伴。心里很难受。她们醒来后都对对方表达了自己的心声，她们又成了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

我读了这则童话深有感触，我想一想平常，我就有些惭愧了。以前，如果我给谁吵了架，我会依依不让，即使她想我道歉，我也要把自己的思想说出来，才肯原谅。可我在想想这篇童话，两个巫婆都打起来了，最后还能互相反悔。我决定，我以后一定要与同学们和睦相处，做一个人见人爱的好孩子。

又如在今年暑假里，我看了几本叫《成长的书香》的书。这些书里，有许多故事，有的悲伤，有的快乐，但是我最受感动的是《阿不的故事》。

阿不是一个固执的男孩。有一天，他用钱买了一根火腿，吃到一半时，看到有一只流浪狗跟着他，他就把手中的火腿给了它。几天后，阿不病了，流浪狗过来就看他，阿不就放了他进来，之后又跟着那只流浪狗出去了。阿布看到那只流浪狗的家竟然在一堆脏兮兮的垃圾里面。便把垃圾堆弄了一个

大坑，自己也钻了进去，和流浪狗睡了一夜，第二天，流浪狗死了。同时，阿不用自己的血液换来棉被，给狗盖被子。用自己的金发换来米粒，去喂可怜的小鸟。一天，那些被阿不救过的小动物们来看阿不，可开窗的是他爷爷，他说：“我孙子比我先走了。”他眼睛里含着泪花。看到这，我的眼睛里也含着泪花。

特别是当我看了《感恩的心》这本书，让我一次又一次的感动和震惊。感恩是人生的一堂必修课。学会感恩，不要忘恩负义；学会感恩，拥有谦虚之德；学会感恩，怀抱敬畏之心；学会感恩，生命中爱多恨少；学会感恩，懂得人生需要忏悔；学会感恩，不要再沉溺于财富和权力；学会感恩，永远不忘说声“谢谢”。当别人给你一个灿烂的微笑时回报一个微笑。

感恩让每个人学会了储存快乐，积极的信息，记住别人给予的好处，学会了时刻提醒自己与世界的真实联系。

感谢天地，感谢命运，天地宽阔，道路坎坷，但只要心中有爱，心存感恩，我们就可以前行，我们就可以快乐。感恩让世界充满真情！感恩让生活多姿多彩！——人生路上永远需要一颗感恩的心。

人是自然的一部分，自然给予人类生存所需要的一切，人类接受大自然最大的恩泽，所以感恩不单纯存在于人与人之间，也存在于人和自然之间，在西藏，人们祈祷的时候，不是祈祷佛祖保佑自己和佳人，而是感激佛祖保佑天空永远碧蓝，大地永远丰盈，所有的人都快乐安康。

感恩是人与人之间的润滑剂，保鲜剂，催化剂，是推动每个人成长的内在动力，学会感恩，学会随时拥有给生命加油加水的金钥匙。

学会感恩，这也是一种美德，古人云：滴水之恩，当涌泉相报。又云：投之以木瓜，报之以桃李。生活在大千世界里，

我们每一个人都有或多或少需要别人的帮助。有的也许是令人毕生铭记的慷慨援助，有的也是微不足道的绵薄之力，无论哪一种帮助，或许都足以改变我们的命运，值得我们感激一生。

我喜欢这本书，它给我带来了快乐！更喜欢带手语的那首《感恩的心》，每次听到这首歌，我的心都被深深的触动。情不自禁用歌声和手语演唱，深刻认真体会歌词所表达的对社会，对人生的感悟，感激！

书中自有颜如玉，书中自有黄金屋，让我们与书做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吧！

书香味读后感篇十

在一堂信息课上，老师叫我们登陆《书香肥西》查阅书籍。我在目录中选择了一本书《30天爱上阅读》，点击一看，原来这30天代表30篇文章。由于时间有限，我便只看了其中的一篇《悠池的移动城堡》。

里面讲了主人公邱佳在班里是个独来独往的人，不像其它女生，无论上学生放学总是出双入对的。由于邱佳的同桌黄瓜生病了，使得她跟新来的悠池成了同桌，并且在他的帮助下，走出了孤独，变得开朗起来。

邱佳的某些遭遇竟跟我出奇的相像。在刚升上初中的那段时间里，我感觉很孤独，原先的好朋友不是转学了，就是变了，使得我很难接受。我开始变得独来独往，懒得再去理会新同学。看见她们在一起打闹、说笑，我感觉自己只是一个局外人。她们组成了一个又一个小小的坚固城堡，我难以闯入，因为她们各有自己的'语言符号和心照不宣的快乐。我早已经习惯成为独行客了，经常默默无语，趴在阳台上，呆呆地望着远方，偷偷擦干眼角的泪水。

看完之后，我明白了其实快乐就在我们身边，只要你用心去体会、去寻找，就一定会发现。我丢下过去，放下那些沉重的包袱，去体会身边的快乐。渐渐地，我的朋友多了，也变得爱笑了。

真得感谢《书香肥西》这个平台，使我明白了：快乐其实很简单！而且查阅《书香肥西》比到图书馆借书强多了，不但省时、省力，而且方便、快捷。只需轻轻地点击一下鼠标就行了，不必拿着借书证，跑到图书馆，去查找。，然后再捧着厚厚的一本书看着。有时，某一本书被别人借去了，你便看不到了，但在《书香肥西》根本不会出现这样的问题。

《书香肥西》你真是好处多多，以后我会常看看你的。